

广西高等教育学会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业委员会

高校思政研究〔2018〕1号

关于开展2018年度全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 优秀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引导高校辅导员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总结工作经验、加强工作研究、提升理论素养，提高工作质量，推动高校辅导员队伍素质能力建设，在自治区高校工委、教育厅指导下，决定开展2018年度全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优秀论文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组织

指导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主办单位：广西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业委员会

承办单位：桂林理工大学

二、征集时间

2018年10月25日前。

三、参评范围

参评论文须未公开发表，论文第一作者一般为高校辅导员及其他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四、论文推荐要求

1.论文选题应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提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

2.论文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观点正确、主题鲜明、内容详实。

3.论文要有所创新，遵守学术规范，提交论文必须严格参照给定的格式排版。

(1) 论文题目，宋体小二号加粗、不超过 26 个字；作者姓名、单位（全名）、部门（全名），宋体四号，单倍行距；

(2) 摘要及关键词，宋体小四号，行距固定值 22 磅；

(3) 引言部分，宋体小四号，行距固定值 22 磅；

(4) 正文部分，宋体小四号，单行距固定值 22 磅；

(5) 标题部分：一、二级标题，宋体小四号加粗；三级标题，宋体小四号；

(6) 注释文献：宋体五号，注释采用脚注，参考文献标注请遵照《GB/T 7714-2015 信息与文献参考文献著录规则》。

4.论文征集由相关单位统一推荐，不接受个人单独申报。普通本科院校每校推荐论文数量不超过 3 篇，独立学院、成人高校及高职高专院校每校推荐论文数量不超过 2 篇。

5.每人以第一作者身份限报 1 篇。

五、征集程序

1. 论文推荐

各高校将参评论文电子版和《2018 年度全区高校思想政治作优秀论文评选汇总表》（见附件）电子版及扫描版（加盖推荐单位公章）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前，统一发送至电子邮箱：sxjyk@glut.edu.cn。论文电子版文件名应为“高校名称+作者姓名+文章正标题”格式。

2. 专家评审

承办方组织相关专家对参评论文进行评审。

3. 推荐上报

将推荐 10 篇优秀获奖论文参加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辅导员工作研究会主办的 2018 年度全国高校辅导员工作优秀论文评选活动，获奖论文第一作者将参加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辅导员工作研究分会主办的第十届全国高校辅导员工作创新论坛。

4. 表彰奖励

此次论文评选拟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论文第一作者将参加由广西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业委员会主办的广西高校辅导员工作创新论坛（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六、相关说明

1. 参评论文总体文字复制比在 20%以上的，取消参评资格，并通报至所在学校主管部门。

2. 论文作者拥有著作权，主办单位拥有编辑权和使用权。其他媒体或者个人使用、转载或部分摘编获奖论文，必须征得作者和主办单位同意，否则取消获评奖项。

七、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桂林理工大学学生工作部（处）：

联系人：刘辉，张瑞

电话：0773-3696960，18577335002

邮箱：sxjyk@glut.edu.cn

广西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联系人：王超（广西师范大学）

电话：0773-5833132，15977338339

邮箱：gxnuftyjd@126.com。

附件：2018 年度全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优秀论文征集汇总表

广西高等教育学会
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业委员会
2018 年 10 月 8 日



附件:

2018年度全区高校思想政治治工作优秀论文征集汇总表

单位（盖章）：

报送高校	论文题目	作者姓名/ 课题组名称	第一作者/课 题组主持人 所在学校、院 系/部门	第一作者/课 题组主持人 职务、职称	第一作者 /课题组 主持人手 机号	字数

报送高校联系人：

电话（手机/办公座机）：